

行李箱之曲

Trunk Music

你相信你可以一个人待着而不感觉孤单吗

行李箱之曲

Trunk Music

[美] 迈克尔·康奈利 著
蔡立胜 译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：01-2005-2480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行李箱之曲 / (美) 康奈利著; 蔡立胜译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07.6
(哈里·博斯系列)
ISBN 978-7-80225-298-1

I. 行… II. ①康…②蔡… III. 侦探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071609号

Trunk Music

By Michael Connelly

Copyright ©1997 by Hieronymus, Inc.

Excerpt from *Blood Work* copyright ©1998

by Hieronymus, Inc.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Philip G. Spitzer Literary Agency

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Labuan, Malaysia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2007 New Star Press

All rights reserved.



谢刚 主持

行李箱之曲

[美] 迈克尔·康奈利 著; 蔡立胜 译

统 筹: 于彦琳

责任编辑: 施 铮

装帧设计: 艾 莉

责任印制: 韦 舰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 版 人: 谢 刚

社 址: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隆基大厦 100005

网 址: 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: 010-65270477

传 真: 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: 北京建元律师事务所

经销电话: 010-65512133

邮购电话: 010-65276452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东四邮局7号信箱 100010

印 刷: 北京华联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0 × 1092 1/3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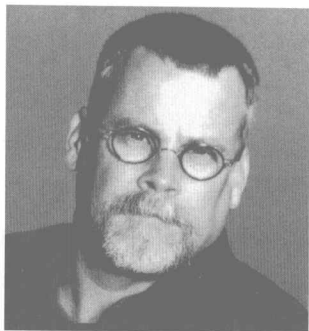
印 张: 15.625

版 次: 2007年6月第一版 2007年6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25-298-1

定 价: 34.00元

版权专有, 侵权必究; 如有质量问题, 请与印刷公司联系调换。



迈克尔·康奈利 Michael Connelly (1957 —)

迈克尔·康奈利是美国前总统比尔·克林顿、摇滚巨星米克·贾格尔等人最喜欢的推理小说家，他也被称为世界上最好的警探小说作家。他的小说迄今为止销售了700万册，被翻译成31种文字，并年年蝉联《纽约时报》畅销书排行榜榜首。惊悚小说大师斯蒂芬·金非常赏识康奈利的作品，还特为他的《诗人》一书作序。

自出道以来，康奈利获奖无数，其中包括爱伦·坡奖、安东尼奖、尼罗·伍尔夫奖、夏姆斯奖、马耳他之鹰奖，以及法国的 .38 Caliber、Grand Prix 及意大利的 Premio Bancarella 等奖项。他还曾担任美国推理小说作家协会(AWM)主席一职。

迈克尔·康奈利从事小说创作之前，在《洛杉矶时报》担任犯罪新闻记者，丰富的体验为他的写作提供了坚实的基础。1992年康奈利创作了以洛杉矶警探哈里·博斯为主角的小说《黑色回声》，获得当年爱伦·坡奖的最佳处女作奖。截止2006年，他一共写了十一部“哈里·博斯系列”小说，为洛杉矶市创造了一个保护者的形象。

除“哈里·博斯系列”外，康奈利还有《诗人》、《血型拼图》等作品，也同样登上畅销书排行榜。

目前康奈利和他的家人住在美国佛罗里达州。

迈克尔·康奈利作品年表

虚构类作品

- 1992 The Black Echo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1993 The Black Ice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1994 The Concrete Blonde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1995 The Last Coyote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1996 The Poet
- 1997 Trunk Music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1998 Blood Work
- 1999 Angels Flight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2000 Void Moon
- 2001 A Darkness More Than Night
- 2002 City Of Bones (A Harry Bosch Novel)
Chasing The Dime
- 2003 Lost Light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2004 The Narrows (A Harry Bosch Novel)
- 2005 The Closer (A Harry Bosch Novel)
The Lincoln Lawyer
- 2006 Echo Park (A Harry Bosch Novel)

非虚构类作品

- 2006 Crime Beat: A Decade Of Covering Cops And
Killers

1

波斯沿穆赫兰道朝卡浑加山口驶去，逐渐听到了音乐声。弦乐中不时夹杂喇叭的演奏声，断断续续地飘来，回响在夏日干燥的褐色群山间，而从好莱坞高速公路上传来的汽车的噪音使得音乐声更加模糊难辨。他什么也听不出来，只知道自己正驶向发出音乐的地方。

看到一条碎石铺成的岔道边上停着的车时，他放慢了速度。那是两辆刑侦车与一辆巡逻车。波斯把他的雪佛兰随想曲停在它们后面，下了车。这里只有一个身穿制服的警官，他斜靠在巡逻车的挡泥板上。黄色的警示带——这种东西在洛杉矶用起来是以英里计的——一头拴在巡逻车的后视镜上，另一头拴在竖立在碎石路对面的告示牌上。告示牌白底黑字，已被涂抹得几乎难以辨识：

洛杉矶消防局
山区火灾多发路段
闲人免进——严禁吸烟！

这名巡警体格魁梧，皮肤被太阳晒得通红，一头金发又短又硬。他看到博斯走上前来，就直起了身子。除了他的个头，博斯首先注意到的是警棍。它挂在腰带上的一个圆环里，用于打人的那端已经受损，上面的黑色丙烯漆被磨掉了，露出下面的铝。这样身经百战的警棍佩带在那些神气十足的街头斗士身上，作为警告标志，显得特别醒目。毫无疑问，这个巡警是个火爆脾气。他胸袋上方的身份牌标明他名叫鲍尔斯。他俯视着博斯，虽然现在早已是薄暮时分，但他还戴着雷朋太阳镜，满天橙色的火一般的云彩映照在镜片上。这样的晚霞让博斯回想起前几年大地震时烈焰腾空的场面。

“哈里·博斯，”鲍尔斯有些吃惊地说，“你什么时候回重案组的？”

博斯并不急着回答，而是先看了他一会儿。他不认识鲍尔斯，不过这没关系。很可能好莱坞辖区的所有警员都已知道博斯的事迹了。

“刚回来。”博斯回道。

他没上前与鲍尔斯握手。在犯罪现场通常不会随便握手。

“复职后的第一件案子，是吧？”

博斯拿出一根烟点燃。这直接违反警局的纪律，可是他才不管呢。

“差不多吧。”他换了一个话题，“谁在里面？”

“埃德加和从太平洋辖区来的新同事，他的黑人姐妹。”

“赖德？”

“管她叫什么。”

波斯没有就此与他深谈下去。这个身穿制服的警察不屑的口吻使波斯看穿了他的内心。他才不在乎凯兹明·赖德是不是能力超群，是不是个一流的警探，即使波斯告诉他，对鲍尔斯来说也毫无意义。鲍尔斯很可能认为，他之所以仍然穿一身蓝制服而不是佩戴一枚金色的警探警徽，唯一原因就是：他是一个男性白人，却生活在一个女性与少数民族得到任用与提拔的时代。这种痛处最好别去碰它。

波斯没搭腔，鲍尔斯显然把它看做是不同意的表示，就接着说：

“不管怎样，他们吩咐我让‘小艳’与‘小技’到这里后径直继续往前开。我猜他们已完成了搜查工作。因此我想你可以开车进去，省得走路。”

波斯愣了一下才明白过来，鲍尔斯指的是验尸官与技术调查处的组员。他“小艳”、“小技”地叫，好像在说一对受邀参加野炊的情侣似的。

波斯迈步走到人行道上，将半根香烟丢在地上，用鞋踩灭才安心。刚回到重案组处理第一宗案子就引发一场灌木丛火灾可不光彩。

“我走过去，”他说，“比利兹中尉来了吗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

博斯回到自己的车旁，把手伸进开着的车窗，拿出他的公文包，然后又走到鲍尔斯身旁。

“是你发现出事车辆的吗？”

“正是在下。”

鲍尔斯颇为自得。

“你是怎么打开它的？”

“把一根弹簧小钢条伸进车里，打开车门，然后掀下开行李箱的按钮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太臭了。明摆着的。”

“戴手套了？”

“没有。我没有手套。”

“你碰了什么东西吗？”

鲍尔斯不得不细想了一会儿。

“门把手，行李箱的拉手。大概就这些。”

“埃德加或赖德说了什么吗？你有没有做过笔录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

博斯点点头。

“听着，鲍尔斯，我知道你非常自豪，但下次不要打开车，好吗？我们都想成为警探，但警探不是人人都能做的。犯罪现场就是这样被弄得一团糟的，我想你知道这一点。”

博斯看到警官的脸慢慢涨成了猪肝色，下巴绷得紧紧的。

“听着，博斯，”他说道，“我只知道如果我报告说有一辆车形迹可疑，行李箱闻起来有死尸的臭味，你们这伙人就会说：

‘鲍尔斯懂个屁。’然后任由它在太阳下腐烂，直到这个该死的犯罪现场什么都不剩。”

“可能会这样，但那时搞砸了是我们的事。而现在我们还没开始你就已经弄得乱七八糟了。”

鲍尔斯仍然一肚子气，但没再吭声。博斯等了一会儿，准备在结束争论之前打个圆场。

“劳驾，现在能帮我把带子提起来吗？”

鲍尔斯走回到带子旁。博斯估计他大约三十五岁，有巡街的老警员身上那种神气活现劲儿。在洛杉矶，你很快就会神气活现起来，就好像在越南那样。鲍尔斯举起黄色的保护带，博斯从下面走了过去。在他经过身旁时，警官说：“别走丢了。”

“真看不出来，鲍尔斯，你还挺逗的。”

消防通道是一条小路，两侧长满了齐腰高的灌木。碎石路上到处都是垃圾与玻璃碎片——这是擅闯者对栅栏口标志的回应。博斯知道山下的市井小混混可能很喜欢经常在半夜光顾这条路。

越往里走，音乐声越大，但仍然听不真切。又往里走了约四分之一英里，他来到了一片碎石铺成的空地上，估计这是存放灭火设备的中转站，用以防备四周的山峦爆发森林火灾。今天这里成了犯罪现场。在空地另一边，博斯看见了一辆白色的劳斯莱斯银云轿车，旁边站着他的两个搭档，赖德与埃德加。赖德正在一块写字板上画着犯罪现场的简图，埃德加则手持卷尺

进行测量，并大声报出测量数据。埃德加瞧见了博斯，举起一只带着橡胶手套的手跟他打招呼，任由卷尺自动缩回尺盒里。

“哈里，近来上哪儿去了？”

“刷墙去了，”博斯边说边走上前，“我得调适心情，换个状态，把烦心事都抛开。”

博斯走近空地边缘，视野一下子开阔起来。他们所在的地方是一处断崖，正好位于好莱坞碗形剧场的后方。这个碗形的音乐演出场所位于下方左侧，与此地相距仅四分之一英里。音乐声即源自那里。洛杉矶交响乐团正在为庆祝夏末劳工节^①举行周末演出。博斯看到一万八千名观众满满当地坐在音乐厅的椅子上，欣赏着夏季最后几场周末晚会之一，座位一直延伸到了峡谷对面。

“老天。”他忽然想到一个棘手的问题，惊叫了一声。

埃德加与赖德走了过来。

“都找到了什么？”博斯问。

“一具尸体，在行李箱里，白人，男性，被枪杀。目前就知道这些，我们还没有做进一步检查。我们一直没打开箱盖，但大家都没闲着。”

博斯向劳斯莱斯走去，并特意绕到空地中央一堆以前烧焦的篝火残余物那里看了看。另两人尾随其后。

“这没问题吧？”博斯靠近劳斯莱斯时问道。

“对，我们搜查过了，”埃德加说，“没发现什么。只是在车

^①九月的第一个星期一。

底下找到些渗漏物，但仅此而已。这是我见过的最干净的现场。”

杰里·埃德加，与队上另一位成员一样是从家里被叫过来的。他穿着蓝色的牛仔裤和白色的T恤。T恤左胸部有个警徽图案以及“LAPD 重案组”几个字。他从身旁走过时，博斯瞧见T恤背部写着“我们行动之日即你们灭亡之时”。紧裹在身上的T恤与埃德加黑色的皮肤形成了鲜明的对比，他迈着运动员般优雅的步伐走向劳斯莱斯，身体上半部分强健的肌肉显露无遗。博斯与他断断续续共事六年，但除了工作，他们从没有过私交。博斯还是第一次发现埃德加其实像个运动员，他一定经常锻炼。

没有穿他那些挺括的诺德斯特隆牌^①的衣服，这有些不寻常。不过博斯认为他能猜得出原因。埃德加穿这样一身便服，基本上可以使他免于干脏活：通知死者家属。

他们靠近劳斯莱斯时放慢了脚步，似乎这里发生的事情会传染似的。轿车尾部朝南，坐在碗形剧场上方的观众对这里可以一览无余。博斯重新考虑了一下他们的处境。

“你们就这样把这位老兄从车里拖出来，任由那些从烧烤店里买来了酒食的观众大饱眼福吗？”他问道，“你们觉得这样的画面在晚上的电视新闻里看起来如何？”

“嗯，”埃德加答道，“我们认为这个主意该由你来拿，哈里。你是组长。”

埃德加微笑着眨了眨眼。

^①诺德斯特隆（Nordstrom）是美国最大的时尚购物中心之一。

“对，不错，” 博斯不无调侃地说，“我是组长。”

博斯还不习惯于组长这个称呼。从他正式受委派调查一宗谋杀案算起，到现在也才不到十八个月，让他带领一支由三名探员组成的小队有些勉为其难。他为缓解压力而强制性休假结束后，于一月返回工作岗位，当时被分派到了好莱坞辖区的盗窃案组。刑侦处处长格雷丝·比利兹中尉解释说，这样安排是为了让他慢慢适应到刑侦工作状态。他明白这只是托辞，她早被告知要把他安置在什么地方，但他毫无怨言地接受了降级的处理。他知道最终他们还是要来找他的。

八个月来博斯就只是做做书面工作，偶尔抓抓小毛贼。有天他被叫到了队长办公室，比利兹告诉他，她正在做人事上的调整。这个辖区的重案要案侦破率跌到了历史最低点，超过百分之五十的凶杀案成了悬案。她上任快一年了，也不得不承认，直线下降的破案率是在她任内出现的。博斯原本可以告诉她，下降的部分原因在于她没像她的前任哈维·庞兹那样在统计数据上做手脚，庞兹总是想方设法虚报破案率。但博斯终于还是没说，而是安静地坐着听比利兹讲述她的计划。

计划的第一部分是自九月一日起博斯调回重案组。一个名叫塞尔比的瘦小警探办案不力，由重案组调到盗窃案组顶博斯的缺。比利兹还调来了一个干练的年轻警探凯兹明·赖德，她们以前是太平洋辖区刑侦处的同事。而被分派到好莱坞辖区的九个刑事警探要编成三个三人小队，每队由一个三级警探负责。博斯是其中之一，于是他被任命为第一小队的队长。

这番调整的理由无可指摘——起码报告上写得头头是道。

大多数凶杀案都是在发现后四十八小时内告破的，否则就根本破不了。比利兹想破更多的案，因此她打算在每件案子上使用更多的警探。报告上也有些部分看起来不是那么妙，尤其对九个警探而言：原先有四对搭档去侦破凶杀案，而这次调整意味着三件案子就是一轮，而非先前的四件一轮，每个警探的工作量加大了。这同时意味着要处理的案件增加了，公务更多了，出庭时间更长了，加班更频繁了，压力也更大了。这当中他们能忍受的只有加班。但比利兹铁石心肠，对警探们的抱怨置之不理。她的新计划很快为她赢得了一个响亮的绰号——“子弹”^①。

“有谁与‘子弹’通过话了吗？”博斯问道。

“我打了电话，”赖德说，“她去圣巴巴拉度周末了，不过在桌子上留了个电话号码。她会尽快赶回来，但怎么也需要一个半小时才能到这里。她说她先得把丈夫送回去，然后直接到局里去。”

博斯点点头，走到劳斯莱斯后部。他马上闻到了一股臭味。味不浓，可确实确实闻到了，不会搞错。这和别的味道不一样。他再次自顾自地点了点头，把公文包在地上放好，打开，从里面的纸盒中取出一副橡胶手套。然后他合上包，把它放到身后几英尺远的路侧。

^①英语中有句谚语：Every bullet has its billet。意即“每颗子弹都有其归宿”，指在战场上中弹与否全在天命。比利兹的手下对她的新计划牢骚满腹，所以很容易由她的姓Billets(“目的地、归宿”的复数形式)联想到此谚语，并恶意地把Billets改为Bullets(“子弹”的复数形式)。

“好吧，我们来看看。”他边说边戴手套，手套粘在手上的感觉非常令人讨厌。“我们围拢一点，不要让剧场里的观众看到他们没付钱的表演。”

“这有什么好看的。”埃德加靠上前时咕哝道。

三个人一起站在劳斯莱斯后部，阻挡住音乐会听众的视线。但波斯知道只要有人带着好一些的望远镜，一眼便会知道发生了什么事。这里毕竟是洛杉矶。

在打开行李箱之前，他瞥见了汽车的个性化牌照。上面印的是TNA。他还没开口问，埃德加就回答了这个问题。

“是TNA制片公司，在梅尔罗斯街。”

“T&A制片公司？”

“不，就是这三个字母，T-N-A，跟牌照上写的一样。”

“在梅尔罗斯哪个地方？”

埃德加从口袋里掏出笔记本，翻了翻。他念的地址波斯很耳熟，但又不能确定具体在哪个位置。他知道它靠近派拉蒙，这个连绵延伸的摄影棚占据了5500号街区整个北半边。庞大的摄影棚四周是些规模小一点的制片厂与个人工作室，它们像游荡于大鲨鱼嘴边的亚口鱼，期望能得到些吃剩的碎屑。

“好吧，行动。”

他把注意力重新转向行李箱。他看得出箱盖是轻轻放下去的，以免被锁上。他用一根戴着橡胶手套的手指，轻轻地揭起了箱盖。

行李箱打开时，一股令人作呕的尸臭扑鼻而来。波斯马上产生了抽根烟的欲望，但现在做事不能像以前那样随便了。他

知道如果警察在犯罪现场丢下了烟灰，辩护律师会怎样在上面大做文章。疑点越少，推断就越合理。

他把头伸进箱盖下以便看得更真切，同时小心翼翼地不让裤子碰到保险杠。行李箱中是一具男性尸体，皮肤呈灰白色，穿着一条昂贵的亚麻裤，熨烫平整，裤脚折了上去。上身是浅蓝色的绣着鲜花图案的衬衫，外套一件皮革运动服。两脚光着。

死尸向右侧卧，身体蜷曲，只是两手放在背后，而不是叠放于胸前。博斯判断他的双手被反绑过，后来绑缚被去掉了，很可能是在他断气后去掉的。博斯仔细查看，在他左腕发现了一处小小的擦伤，大概是被绑时挣扎所致。这个人双眼紧闭，眼窝角有几乎透明的白色物质，已经风干。

“凯，我要你就死者外观做好记录。”

“好的。”

博斯弓身往行李箱里探去。他看见涌出的血沫在死者的口腔与鼻腔里已变干，头发被血液黏在一起，血液一直流到双肩，滴落在行李箱的垫子上，留下一摊已凝固的血渍。他可以看到行李箱底的小孔，血液从这里流到了下面的碎石路上。它距离受害者的头部一英尺远，金属切口平滑，位于折起的垫子下方。它不是弹孔，很可能是排水孔或螺钉被震松脱落后留下的小孔。

死者的后脑勺乱七八糟的，博斯看到两个醒目的、边缘参差不齐的洞穿过后脑骨下方——枕骨隆突——这个医学术语马上跃入他的脑海。尸体验得太多了，他想。伤口附近的头发被枪管中爆出的气体烤焦了。头皮上露出火药射入后产生的点状

小孔。近距离平射。他找不到子弹射出的伤口。很可能是点二二口径子弹，他估计。它们就像掉进一个空瓶中的弹球一样，在头颅里撞来撞去。

博斯抬头看见内盖上溅有一摊血渍。他对各个地方审视良久后，退后直起了身子。他对行李箱里的景象做了一番整体评估，在脑中核查各项要素。在通往这块空地的路上没有发现血滴，因此他可以确定这个人就是在当前位置被枪杀于行李箱中的。然而，还有许多待解之谜。为什么在这里？为什么没穿鞋袜？为什么手腕上的绑缚被解走了？他暂且把这些问题放在一边。

“你们找皮夹子了吗？”他问，眼睛并没有看另两人。

“还没有，”埃德加回答，“你认得他吗？”

博斯第一次把那张脸当做脸细细打量了一下。恐惧还犹如蚀刻一般保留他的在脸上，他双眼紧闭，清楚将要发生什么事。博斯怀疑那的白色物质是干了的泪水。

“不，你呢？”

“不认得。简直是一片狼藉。”

博斯小心翼翼地提起皮外套的后领，在死者裤子上的后袋里没看见皮夹子。然后他打开外套，发现皮夹子在一个带有弗雷德·哈伯男装店标签的口袋中，里面还有一个装着机票的信封。他把另一只手伸进外套，把这两样东西拿出来。

“合上箱盖。”他边后退边吩咐道。

埃德加轻轻地合上箱盖，像殡仪员盖棺材一样。博斯走到他的公文包旁，蹲下，把这两样东西放在上面。